

国家“~~圆~~济”工程建设项目系列：
经济全球化进程中国际贸易重大理论与政策研究

总主编 薛荣久

国际经贸理论通鉴

马、恩、列、斯论国际经贸理论卷

主编 薛荣久
副主编 陈科鹤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印数： 册 定价： 元

出版说明

为适应中国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发展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为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确立科学的对外贸易理论和政策的需要，在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指导下，密切结合我国改革开放的实际，全面、深入、系统和完整地介绍、研究古今中外的国际经贸理论和政策，已成为学术界、经济界、企业界和政府决策部门的共同愿望。为此，我们编著出版了《国际经贸理论通鉴》。

为了能系统地反映国际经济贸易理论中的流派和各种学术观点，我们采取了如下编著方法。第一，按时代排列学派和理论发展，把整卷分成五个分卷。第一卷为国际经贸理论基源卷，第二卷为国际经贸理论现代卷，第三卷为国际经贸理论当代卷，第四卷为国际经贸理论中国卷。此外，为了加强对马克思主义国际经济贸易理论的研究，还单独编著第五卷为马、恩、列、斯论国际经贸理论卷。第二，在前四个分卷里，如有既定公认学派的国际经济贸易理论，则以学派为主；没有形成学派的则以理论为主。第三，在国际经贸理论内容上，包容各种学派和理论，不分为主流派和非主流派。在编著体例上，作到评介和原文相互结合。在学派评介中，首先介绍学派的形成，主要代表人物的生平、学术活动、主要著述、学术影响；根据需要再把有关的国际经济贸易理论和政策原著摘录在后面。在国际经济贸易理论评介中，首先介绍该理论的发展与形成、主要的代表人物，进而介绍他们的生平、学术活动和代表性的著述与影响。本书是在钻研 圆园园多种国外和中国有关国际经济贸易理论和政策著述的基础上编著而成的。

本书大部分内容取材于中国大陆、台湾地区、香港特区出版的汉译著作，少部分取自原版著述。其中，主要部分是著作，也有一部分是论文。为了尊重作者、译者和出版社的著作权、翻译权和版权，以及便于读者进一步查阅有关原文，我们在所选原文之后均注明了出处，依次包括作者国籍、作者名、译者名、著作名、出版社名、出版时间和页码。

《国际经贸理论通鉴》的总主编为薛荣久。本卷主编为薛荣久，副主编为陈科鹤，参加编著的人员有：黄琼、黄鹂、李培娟、于纯容等。在编著中得到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图书馆和国际经济贸易学院资料室韩忠民等的协助，在此一并表示深深的

感谢。本卷是在参考北京对外贸易学院编辑，~~1955~~1955年 苑月由中国人民大学印刷厂印刷的《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论国际贸易》基础上编著的。本卷编著所依据的资料是马克思、恩格斯、列宁和斯大林著述的所有中文译本，所有引录均保留原译本体例和用词写法，请读者留意。为阅读简便，在论述中只注明卷数和单行本的页码。有关这些译本的出版情况与著作表，在卷尾附录二中详细列出。

依照编著进度，《国际经贸理论通鉴》各卷采取陆续出版的方式。由于编著者水平有限，本书自当存在许多不足之处，恳请有关专家、学者和广大读者批评指正，以便我们再版时进行修正。

目 录

第一篇 资本主义以前生产方式下的 对外贸易与国际贸易

第一章 三次社会大分工与贸易的产生	(1)
第二章 奴隶时期的国际贸易	(2)
第三章 封建主义时期的国际贸易	(3)
第四章 对外贸易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产生	(4)
第一节 地理大发现与商业战争	(4)
第二节 对外贸易在原始积累中的作用	(5)
第三节 奴隶贸易	(6)
第四节 对外贸易对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产生的作用	(6)
第五章 重商主义	(7)

第二篇 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下的国际贸易

第六章 世界市场	(8)
第一节 资本主义世界市场的产生与发展	(8)
第二节 资本主义世界市场的商品流通	(9)
第三节 资本主义世界市场的形成	(9)
第四节 资本主义世界经济体系的形成与瓦解	(9)
第五节 资本主义世界市场的相对固定与瓦解	(9)
第六节 资本主义发展不平衡与资本主义国家争夺市场的斗争	(9)
第七章 国际分工	(10)
第八章 国际价值	(10)
第九章 世界货币	(10)
第一节 关于世界货币的基本理论	(10)
第二节 国际金银流通	(10)
第三节 外汇行市	(10)
第十章 自由贸易与保护关税	(10)
第一节 自由贸易	(10)

第二节 保护关税	(四四)
第三节 各国保护关税政策	(四四)
第十一章 对外贸易与产品实现问题	(四四)
第一节 国外市场对于资本主义国家的必要性	(四四)
第二节 对外贸易与资本主义再生产	(四四)
第三节 对于小资产阶级市场理论的批判	(四四)
第十二章 对外贸易与利润率	(四四)
第十三章 垄断与国际贸易	(四四)
第十四章 资本输出	(四四)
第十五章 资本主义国家对殖民地附属国的经济侵略	(四四)
第一节 关于殖民地问题的基本理论	(四四)
第二节 英国对印度的经济侵略	(四四)
第三节 资本主义国家对旧中国的经济侵略	(四四)
第十六章 主要资本主义国家的对外贸易	(四四)
第一节 英国	(四四)
第二节 德国	(四四)
第三节 美国	(四四)
第四节 俄国	(四四)
第五节 法国、奥地利	(四四)
第十七章 世界经济危机	(四四)
第一节 关于世界经济危机的基本理论	(四四)
第二节 1890—1893年的经济危机	(四四)
第三节 1907—1908年的经济危机	(四四)
第四节 1929—1933年的经济危机	(四四)
第五节 1933—1934年的经济危机	(四四)
第六节 1934—1935年的经济危机	(四四)
第七节 1935—1936年的经济危机	(四四)
第十八章 经济全球化	(四四)
第一节 马克思恩格斯论经济全球化	(四四)
第二节 列宁论经济全球化	(四四)

第三篇 社会主义国家的对外贸易

第十九章 苏联对外贸易	(四四)
第一节 对外贸易垄断制	(四四)
第二节 对外贸易政策	(四四)
第三节 有关对外贸易的一些措施	(四四)
第四节 进出口情况	(四四)

摇第五节摇黄金外汇储备及其使用问题	缘源
摇第六节摇外债	缘员
摇第七节摇租让制	缘员
摇第八节摇合营企业	远源
摇第九节摇利用外国技术	远源

第四篇 两个体系间的经济关系

第二十章摇两个体系的对立与斗争	(209)
第二十一章摇苏联为打破帝国主义国家经济封锁而斗争	(216)
第二十二章摇苏联为恢复和发展两个体系间的经济关系而斗争	(222)
附录一摇世界经济和帝国主义	尼·布哈林著 (228)
附录二摇(一) 本卷引用的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述中译本版本情况	(230)
(二) 本卷所引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表	(232)

第一篇摇资本主义以前生产方式下的 摇摇摇摇对外交换与国际贸易

第一章摇三次社会大分工与 贸易的产生

游牧部落从其余的野蛮人群中分离出来——这是第一次社会大分工。游牧部落生产的生活资料，不仅比其余的野蛮人多，而且也不相同。同其余的野蛮人比较，他们不仅有数量多得多的乳、乳制品和肉类，而且有兽皮、绵羊毛、山羊毛和随着原料增多而日益增加的纺织物。这就第一次使经常的交换成为可能。在更早的阶段上，只能有偶然的交换。制造武器和工具的特殊技能，可能导致暂时的分工。例如，在许多地方，都发现石器时代晚期的石器作坊的无可置疑的遗迹，在这种作坊中发展了自己技能的匠人，大概是靠全体和为全体工作，正如印度的氏族公社的终身手艺人至今仍然如此一样。在这个阶段上，除了部落内部发生的交换以外，决不可能有其它的交换，而且，即使是部落内部的交换，也仍然是一种例外的事件。相反地，自从游牧部落分离出来以后，我们就看到，各不同部落的成员之间进行交换以及它作为一种经常制度来发展和巩固的一切条件都具备了。起初是部落和部落之间通过各自的氏族酋长来进行交换，但是当畜群开始变为特殊财产的时候，个人交换便越来越占优势，终于成为交换的唯一形式。不过，游牧部落用来同他们的邻人交换的主要物品是牲畜，牲畜变成了一切商品都用它来估价并且到处乐于同它交换的商品——一句话，牲畜获得了货币的职能，在这个阶段上就已经起货币作用了。在商品交换刚刚产生的时候，对货币商品的需求就以这样的必然性和速度发展起来了。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3 卷，第 100 页。）

产品交换是在不同的家庭、氏族、共同体互相接触的地方产生的，因为在文化的初期，以独立资格互相接触的不是个人，而是家庭、氏族等等。不同的共同体在各自的自然环境中，找到不同的生产数据和不同的生活资料。因此，它们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产品，也就各不相同。这种自然的差别，在共同体互相接触时引起了产品的互相交换，从而使这些产品逐渐转化为商品。交换没有造成生产领域之间的差别，而是使不同的生产领域发生关系，从而使它们转化为社会总生产的多少互相依

赖的部门。在这里，社会分工是由原来不同而又互不依赖的生产领域之间的交换产生的。

(马克思：《资本论》，第 1 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3 卷，第 194 页。)

实际上，商品交换过程最初不是在原始公社内部出现的，^① 而是在它的尽头，在它的边界上，在它和其它公社接触的少数地点出现的。这里开始了物物交换，并由此侵入公社内部，对公社起着瓦解作用。因而，在不同公社间的物物交换中变成商品的那些特殊使用价值，如奴隶、牲畜、金属，大多成为公社本身内部的最早的货币。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3 卷，第 194 页。)

就在斯拉夫公社中，货币以及作为货币的条件的交换，也不是或者很少是出现在各个公社内部，而是出现在它们的边界上，出现在与其它公社的交往中，因此，把同一公社内部的交换当作原始构成因素，是完全错误的。相反地，与其说它起初发生在同一公社内部的成员间，不如说它发生在不同公社的相互关系中。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3 卷上，第 194 页。)

我们都知道，在社会的初期，产品是由生产者自己消费的，这些生产者自发地组织在或多或少是按共产主义方式组织起来的公社中；用这些产品的余额和外人进行交换，从而引起产品到商品的转化，是以后的事，这种交换起先只是发生在各个不同的氏族公社之间，但后来在公社内部也实行起来，于是大大地促进公社分解为大小不等的家庭集团。但即使在这种解体发生之后，进行交换的家长也仍旧是劳动的农民，他们靠自己家庭的帮助，在自己的田地上生产他们所需要的几乎一切物品，只有一小部分必需品是用自己的剩余产品同外界交换来的。一个家庭不仅从事农业和畜牧业，而且还把农牧业产品加工成现成的消费品，有些地方甚至还用手磨磨粉，烤面包，把亚麻和羊毛纺成纱，染上色并织成织物，鞣皮，建造并修缮木头房子，制造工具和器具，不少地方还从事木工活和铁工活，以致家庭或家庭集团基本上可以自给自足。

(马克思：《资本论》，第 1 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3 卷，第 194 页。)

相反，人们越是接近商品生产的原始状态，——例如俄国人和东方人，——甚至在今天，他们就越是把更多的时间浪费在持久的、互不相让的讨价还价上，去为他们花费在产品上的劳动时间争得充分的代价。

(马克思：《资本论》，第 1 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3 卷，第 194 页。)

① 亚里士多德在谈到作为原始公社的私人家庭时也指出了这一点。但是家庭的原初形式本身是氏族家庭，私人家庭只是从氏族家庭在历史上的解体中才发展起来的。“因为在最初的公社（而这是家庭）内部，这（即交换）显然没有必要。”（亚里士多德《政治学》，第 1 册第 2 章，第 1278 页。）

直接的产品交换一方面具有简单价值表现形式，另一方面还不具有这种形式。这种形式就是 曾量商品 粤越量商品 月 直接的产品交换形式是 曾量使用物品 粤越量使用物品 月 在这里，粤物和 月物在交换之前不是商品，它们通过交换才成为商品。使用物品可能成为交换价值的第一步，就是它作为非使用价值而存在，作为超过它的占有者的直接需要的使用价值量而存在。物本身存在于人之外，因而是可以让渡的。为使这种让渡成为相互的让渡，人们只须默默地彼此当作那可以让渡的物的私有者，从而彼此当作独立的人相对立就行了。然而这种彼此当作外人看待的关系在原始共同体的成员之间并不存在，不管这种共同体的形式是家长制家庭，古代印度公社，还是印加国，等等。商品交换是在共同体的尽头，在它们与别的共同体或其成员接触的地方开始的。但是物一旦对外成为商品，由于反作用，它们在共同体内部生活中也成为商品。它们交换的量的比例起初完全是偶然的。它们能够交换，是由于它们的占有者彼此愿意把它们让渡出去的意志行为。同时，对别人的使用物品的需要渐渐固定下来。交换的不断重复使交换成为有规则的社会过程。因此，随着时间的推移，至少有一部分劳动产品必定是有意为了交换而生产的。从那时起，一方面，物满足直接需要的效用和物用于交换的效用的分离固定下来了。它们的使用价值同它们的交换价值分离开来。另一方面，它们互相交换的量的比例是由它们的生产本身决定的。习惯把它们作为价值量固定下来。

（马克思：《资本论》，第 1 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3 卷，第 525 页。）

商品的价格或货币形式，同商品的价值形式本身一样，是一种与商品的可以捉摸的实在的物体形式不同的，因而只是观念的或想象的形式。铁、麻布、小麦等等的价值虽然看不见，但是存在于这些物的本身中；它们的价值通过它们同金相等，同金发生一种可以说只是在它们头脑中作祟的关系而表现出来。因此，商品监护人为了向外界表明商品的价格，必须把自己的舌头塞进它们的脑袋里，或者给它们挂上一张纸条。^① 因为商品在金上的价值表现是观念的，所以要表现商品的价值，也可以仅仅用想象的或观念的金。

（马克思：《资本论》，第 1 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3 卷，第 525 页。）

私有财产在历史上的出现，决不是掠夺和暴力的结果。相反地，在一切文明民族的古代自然形成的公社中，私有财产已经存在了，虽然只限于某几种对象。在这种公社的内部，最初是在同外地人进行的交换中，它就已经发展成商品的形式。公社的产品越是采取商品的形式，就是说，产品中为生产者自己消费的部分越小，为交换目的而生产的部分越大，在公社内部，原始的自发的分工被交换排挤得越多，公社各个社员的财产状

^① 野蛮人或半野蛮人以另外的方式使用舌头。例如帕里船长在谈到巴芬湾西岸居民的情况时说：“在这种场合（在交换产品时）……他们用舌头舔它（要换给他们的物品）两次，这才表示交易已经顺利完成。”东部爱斯基摩人也总是用舌头舔他们换得的物品。既然在北方把舌头当作占有的器官，那么，在南方把肚子当作积累财富的器官就不足为奇了，卡弗尔人就是拿肚子的大小来衡量一个人的财富的。卡弗尔人真是聪明极了，因为当 1859 年英国官方卫生报告说，工人阶级的很大一部分人缺乏脂肪物质时，一个叫哈维（不是发现血液循环的哈维）的医生，在同一年由于吹嘘他有一种妙方能使资产阶级和贵族消除过剩的脂肪而走了运。

况就越不平等，旧的土地公有制就被埋葬得越深，公社也就越迅速地瓦解为小农的乡村。东方的专制制度以及东征西讨的游牧民族的不断更迭的统治，几千年来都对这些旧的公社无可奈何；由大工业产品的竞争引起的自然形成的家庭工业的逐渐破坏，却使公社日益瓦解。

……………我们已经说过，劳动产品转化为商品，即不是为自身消费而是为交换所进行的产品生产，对古代公社的瓦解，因而对私有制的直接或间接的普遍存在，起了怎样的作用。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3 卷，第 324-325 页。）

一切部门——畜牧业、农业、家庭手工业——中生产的增加，使人的劳动力能够生产出超过维持劳动力所必需的产品。同时，这也增加了氏族、家庭公社或个体家庭的每个成员所担负的每日的劳动量。吸收新的劳动力成为人们向往的事情了。战争提供了新的劳动力：俘虏变成了奴隶。第一次社会大分工，在使劳动生产率提高，从而使财富增加并且使生产领域扩大的同时，在既定的总的历史条件下，必然地带来了奴隶制。从第一次社会大分工中，也就产生了第一次社会大分裂，分裂为两个阶级：主人和奴隶、剥削者和被剥削者。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3 卷，第 325 页。）

下一步把我们引向野蛮时代高级阶段，一切文化民族都在这个时期经历了自己的英雄时代：铁剑时代，但同时也是铁犁和铁斧的时代。铁已在为人类服务，它是在历史上起过革命作用的各种原料中最后的和最重要的一种原料。所谓最后的，是指直到马铃薯的出现为止。铁使更大面积的田野耕作，广阔的森林地区的开垦，成为可能；它给手工业工人提供了一种其坚硬和锐利非石头或当时所知道的其它金属所能抵挡的工具。所有这些，都是逐渐实现的；最初的铁往往比青铜还软。所以，石制武器只是慢慢地消失的；不仅在《希尔德布兰德之歌》中，而且在 1066 年的黑斯廷斯会战中都还使用石斧。但是，进步现在是不可遏止地、更少间断地、更加迅速地进行着。用石墙、城楼、雉堞围绕着石造或砖造房屋的城市，已经成为部落或部落联盟的中心，这是建筑艺术上的巨大进步，同时也是危险增加和防卫需要增加的标志。财富在迅速增加，但这是个人的财富。织布业、金属加工业以及其它一切彼此日益分离的手工业，显示出生产的日益多样化和生产技术的日益改进。农业现在除了提供谷物、豆科植物和水果以外，也提供植物油和葡萄酒，这些东西人们已经学会了制造。如此多样的活动，已经不能由同一个人来进行，于是发生了第二次大分工：手工业和农业分离了。生产的不断增长以及随之而来的劳动生产率的不断增长，提高了人的劳动力的价值；在前一阶段上刚刚产生并且是零散现象的奴隶制，现在成为社会制度的一个根本的组成部分；奴隶们不再是简单的助手了，他们被成批地赶到田野和工厂去劳动。随着生产分为农业和手工业这两大主要部门，便出现了直接以交换为目的的生产，即商品生产，随之而来的是贸易，不仅有部落内部和部落边境的贸易，而且海外贸易也有了。然而，所有这一切都还很发达。

贵金属开始成为占优势的和普遍性的货币商品，但是还不是铸造的货币，只是不作加工按重量交换罢了。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3 卷，第 152 页。）

游牧民族最先发展了货币形式，因为他们的一切财产都具有可以移动的因而可以直接让渡的形式，又因为他们的生活方式使他们经常和别的共同体接触，因而引起产品交换。

（马克思：《资本论》，第 3 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5 卷，第 152 页。）

在野蛮时代低级阶段，人们只是直接为了自身的消费而生产，间或发生的交换行为也是个别的，只限于偶然的剩余物。在野蛮时代中级阶段，我们看到游牧民族已经有牲畜作为财产，这种财产，到了畜群具有相当规模的时候，就可以经常提供超出自身消费的若干剩余；同时，我们也看到了游牧民族和没有畜群的落后部落之间的分工，从而看到了两个并存的不同的生产阶段，也就是看到了进行经常交换的条件。在野蛮时代高级阶段，进一步又发生了农业与手工业之间的分工，于是劳动产品中日益增加的一部分是直接为了交换而生产的，这就把单个生产者之间的交换提升为社会的生活必需。文明时代巩固并加强了所有这些已经发生的各次分工，特别是通过加剧城市和乡村的对立（或者是像古代那样，城市在经济上统治乡村，或者是像中世纪那样，乡村在经济上统治城市，而使之巩固和加强，此外它又加上了一个第三次的、它所特有的、有决定意义的重要分工：它创造了一个不再从事生产而只从事产品交换的阶级——商人。在此以前，阶级形成的一切萌芽，还都只是与生产相联系的，它们把从事生产的人分成了领导者和执行者，或者分成了规模较大和较小的生产者。这里首次出现一个阶级，它根本不参与生产，但完全夺取了生产的领导权，并在经济上使生产者服从自己，它成了每两个生产者之间的不可缺少的中间人，并对他们双方都进行剥削。在可以使生产者免除交换的辛劳和风险，可以使他们的产品的销路扩展到遥远的市场，而自己因此就成为一个居民的最有用的阶级的借口下，一个寄生阶级，真正的社会寄生虫阶级形成了，它从国内和国外的生产上榨取油水，作为对自己的非常有限的实际贡献的报酬，它很快就获得了大量的财富和相应的社会影响。正因为如此，它在文明时期便取得了越来越荣誉的地位和对生产的越来越大的统治权，直到最后它自己也生产出自己的产品——周期性的商业危机为止。

不过，在我们正在考察的这个发展阶段上，年轻的商人阶级还丝毫没有预感到它未来的伟大事业。但是这个阶级正在形成并且使自己成为必不可少的，而这就够了。随着它，出现了金属货币即铸币，随着金属货币就出现了非生产者统治生产者及其生产的新手段。商品的商品被发现了，这种商品以隐蔽的方式包含着其它一切商品，它是可以任意变为任何值得向往和被向往的东西的魔法手段。谁有了它，谁就统治了生产世界。但是谁首先有了它呢？商人。对货币的崇拜掌握在他手中是万无一失的。他尽心竭力地叫人们知道，一切商品，从而一切商品生产者，都应该毕恭毕敬地匍匐在货币面前。他在实践上证明，在这种财富本身的化身面前，其它一切财富形式都不过是一个影子而已。

以后货币的权力再也没有像在它的这个青年时代那样，以如此原始的粗野和横暴的形式表现出来。在使用货币购买商品之后，出现了货币借贷，随着货币借贷出现了利息和高利贷。后世的立法，没有一个像古雅典和古罗马的立法那样残酷无情地、无可挽救地把债务人投在高利贷债权人的脚下，——这两种立法都是作为习惯法而自发地产生的，都只有经济上的强制。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1 卷，第 152 页。）

政治经济学从商品开始，即从产品由个别人或原始公社相互交换的时刻开始。进入交换的产品是商品。但是它成为商品，只是因为在这个物中、在这个产品中结合着两个人或两个公社之间的关系，即生产者和消费者之间的关系，在这里，两者已经不再结合在同一个人身上了。在这里我们立即得到一个贯穿着整个经济学并在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头脑中引起过可怕混乱的特殊事实的例子，这个事实就是：经济学所研究的不是物，而是人和人之间的关系，归根到底是阶级和阶级之间的关系。可是这些关系总是同物结合着，并且作为物出现。诚然，这个或那个经济学家在个别场合也曾觉察到这种联系，而马克思第一次揭示出它对于整个经济学的意义，从而使最难的问题变得如此简单明了，甚至资产阶级经济学家现在也能理解了。

如果我们从不同的方面来考察商品，并且所考察的是充分发达了的商品，而不是在两个原始公社之间的原始物物交换中刚刚艰难地发展着的商品，那末，它在我们面前就表现出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两个方面，这里，我们立即进入了经济学的争论范围。谁想要找一个鲜明的例子，来证明现今发展阶段上的德国的辩证方法比旧时庸俗唠叨的形而上学的方法优越，至少像铁路比中世纪的交通工具优越一样，那就请他读一读亚当·斯密或其它某位著名的官方经济学家的著作，看看交换价值和使用价值使这些先生受了多大折磨，看看把两者分清并理解它们每个特有的规定性对这些人来说是多么困难，然后再把马克思的简单明了的说明与之对比一下。

（恩格斯：“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二）”，《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3 卷，第 152 页。）

因此，撇开价格和价格变动受价值规律支配不说，把商品价值看作不仅在理论上，而且在历史上先于生产价格，是完全恰当的。这适用于生产资料归劳动者所有的那种状态。这种状态，无论在古代世界还是近代世界，都可以在自耕农和手工业者那里看到。这也符合我们以前所说的见解，即产品发展成为商品，是由不同共同体之间的交换，而不是由同一公社各个成员之间的交换引起的。这一点，正像它适用于这种原始状态一样，也适用于后来以奴隶制和农奴制为基础的状态，同时也适用于手工业行会组织，只要它处于这样一种情况：固定在每个生产部门中的生产资料很不容易从一个部门转移到另一个部门，因而不同生产部门的相互关系在一定限度内就好像不同的国家或不同的共产主义共同体之间的相互关系一样。

（马克思：《资本论》，第 1 卷，第 152 页。）

第二章摇奴隶时期的国际贸易

在古亚细亚的、古代的等等生产方式下，产品转化为商品，从而人作为商品生产者而存在的现象，处于从属地位，但是共同体越是走向没落阶段，这种现象就越是重要。真正的商业民族只存在于古代世界的空隙中，就像伊壁鸠鲁的神只存在于世界的空隙中，或者犹太人只存在于波兰社会的缝隙中一样。

（马克思：《资本论》，第 1 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3 卷，第 25 页。）

财富表现为目的本身，这只是少数商业民族——转运贸易的垄断者——中才有的情形，这些商业民族生活在古代世界的缝隙中，正像犹太人生活在中世纪社会中的情形一样。

（马克思：“资本主义生产以前的各种形式”，《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3 卷，第 25 页。）

在凯撒时代，一部分德意志人刚刚定居下来，一部分人尚在找寻定居的地方，但在塔西佗时代，他们已有整整百年之久的定居生活了。与此相适应，在生活资料的生产方面也有了无可怀疑的进步。他们居住在木屋中，穿的还是很原始的森林居民的衣服：粗糙的羊毛外套，兽皮；妇女和显要人物则穿麻布内衣。食物为乳、肉、野生果实，以及像普林尼所补充的燕麦粥（直到今日，这还是爱尔兰和苏格兰的克尔特人的民族食物）。他们的财富是家畜，但是品种很差：牛矮小难看，没有角；马是小马，不善奔驰。钱币很少使用，数量有限，而且只是罗马钱币。他们不制造金银饰品，也不重视这些。铁是很少见的，看来至少在莱茵河和多瑙河诸部落中间差不多全靠输入，而不是自行冶炼。鲁恩文字（模仿希腊和拉丁字母造成文字）仅仅用作暗语文字，并且专供宗教巫术之用。把人当作祭品的做法还在流行。一句话，我们在这里所看到的，是一个刚从野蛮时代中级阶段进到高级阶段的民族。不过，虽然与罗马人直接接壤的各部落由于输入罗马的工业品方便，因而其独立的金属业和纺织业的发展受到了阻碍，但是在东北部，在波罗的海沿岸诸部落中，则无疑发展起了这样的工业。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3 卷，第 100 页。）

从有成文历史的时候起，土地已被分割而成了私有财产，这种情形正是和野蛮时代高级阶段末期已经比较发达的商品生产以及与之相适应的商品交易相符合的。除了谷物以外，还生产葡萄酒和植物油。爱琴海的海上贸易，逐渐脱离腓尼基人的控制而大半落于阿提卡居民之手。由于地产的买卖，由于农业和手工业、商业和航海业之间的分工的

进一步发展，氏族胞族和部落的成员，很快就都杂居起来。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1 卷，第 156 页。）

贵族的统治日益加强，到了公元前 1200 年左右，已经变得令人不能忍受了。这时，货币和高利贷已成为压制人民自由的主要手段。贵族们的主要居住地是雅典及其近郊，在那里，海上贸易以及附带的有时仍然进行的海上掠夺，使贵族们发财致富，并使货币财富集中在他们手中。由此而日益发达的货币经济，就像腐蚀性的酸类一样，渗入了农村公社的以自然经济为基础的传统的生活方式。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1 卷，第 156 页。）

贸易把许多外地人吸引到雅典来，这些外地人是为了易于赚钱而定居这里的。按照旧制度，他们既没有权利，也不受法律保护，所以尽管有传统的容忍精神，他们仍然是人民中间令人不安的异己分子。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1 卷，第 156 页。）

在他们定居日耳曼尼亚以后，人口一定是日益迅速地增长的。单是上面提到的工业方面的进步，就足以证明这一点。在石勒苏益格沼泽地所发现的古物，就其中的罗马铸币来判断，是属于 1 世纪的。由此可见，到这个时候，在波罗的海沿岸金属业和纺织业已经很发达了，跟罗马帝国已有频繁的往来，比较有钱的人已享有某些奢侈品。——这一切都是人口更为稠密的迹象。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1 卷，第 156 页。）

皮提亚斯在他 1 世纪左右的旅行记中，给我们提供了关于德意志人最初的一些确实材料。他从马赛前往琥珀海岸，记载了居住在那里的无疑是德意志民族的古顿人和条顿人的情况。但是，这个琥珀海岸究竟在哪里呢？通常当然都只能理解为东普鲁士海岸，而如果把古顿人称为这个海岸的邻人，这肯定是对的。但是皮提亚斯记载的里程，和这个地方不相符合，它对北德意志海岸和基姆布里半岛之间的北海大海湾倒很适合。同样被称为邻人的条顿人也适合那个地方。那里，在石勒苏益格和日德兰半岛的西面，也有一个琥珀海岸。灵克宾今天还在进行着相当规模的当地采集的琥珀的贸易。

（恩格斯：“论德意志人的古代历史”，《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3 卷，第 456 页。）

此外，根据凯撒的观察，我们的祖先是真正的野蛮人。他们允许商人入境，只不过

为了向某个商人出卖战利品，他们自己从商人那里几乎什么东西都不买。他们需要什么外来的东西呢？他们甚至喜欢自己那种矮小的驽马，而不愿要漂亮的高卢骏马。苏维汇人根本不允许把酒运入境内，认为它会使人身体衰弱。

（恩格斯：“论德意志人的古代历史”，《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5 卷，第 444 页。）

内地的德意志人并不看重金银，罗马人赠送给君主和使节的银器，像陶器一样在日常生活中使用。小规模的商业交往是一种简单交换。

（恩格斯：“论德意志人的古代历史”，《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5 卷，第 444 页。）

在和罗马领土接界的地区，更加进步了：这里喝输入的葡萄酒，对金钱已比较习惯，当然他们更愿意要那些便于进行小规模交换的银子，同时按照野蛮人的习惯，也更愿意要那些铸有他们早就熟悉的图案的硬币。我们下面就会看到，他们这种小心谨慎是非常有根据的。同日耳曼人的贸易，只在莱茵河岸进行。只有住在边境墙以外的赫蒙杜利人，为了进行贸易，已进出于高卢和雷蒂亚。

（恩格斯：“论德意志人的古代历史”，《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5 卷，第 444 页。）

我们已经看到，在普林尼和塔西佗时代，罗马人跟德意志内地的贸易几乎等于零。但是我们也看到，在普林尼的著作中隐约地提到一条在他那个时代有时就已利用过的、来自卡农图姆（对着马尔希河流入多瑙河的河口）的旧通商道路，这条道路沿着马尔希河与奥得河直通到琥珀海岸。这条道路，和通过波希米亚沿着易北河前进的第二条道路一样，大概在很早的时候就已经由伊特刺斯坎人使用着，而伊特刺斯坎人曾生活在阿尔卑斯山脉北面的谷地里，这已经被许多文物特别是哈尔施塔特出土的文物所证明。高卢人一侵入北部意大利，大概就终止了这种贸易（约在 前 400 年）（根据博伊德·道金斯的看法）。如果这种看法得到证实，那么和伊特刺斯坎人发生这种以输入青铜器为主的贸易关系的，一定是在德意志人之前就占据着魏克瑟尔河和易北河这一地区的那些民族，也就是克尔特人，而德意志人的移入正像克尔特人向意大利的回流一样，恐怕都同这种贸易关系的中断有关。看来只是在这种关系中断以后，才出现了从黑海沿岸的希腊城市沿着德涅斯特河和第聂伯河直通到魏克瑟尔河河口地区的那条更偏东的通商道路。在布龙贝格、厄瑟尔岛及其它地方所发现的希腊古币，证明了这一点。在这些古币中间，有的是在公元前 5 世纪也许是公元前 4 世纪在希腊、意大利、西西里岛、昔兰尼等地铸造的。

当迁徙的民族一旦安定下来的时候，奥得河和易北河沿岸中止不用的两条通商道路一定又自然而然地恢复了。在托勒密时代，看来不仅仅这两条道路，而且还有其它经过德意志的通道也重新得到了利用。在这方面，托勒密的证明中断的地方，出土的文物便接下去加以证明。

卡·弗·维贝格^①把文物仔细地分类比较，在这方面弄清了许多问题，并证明，在公元 1 世纪，人们又使用了通过西里西亚沿奥得河顺流而下和通过波希米亚沿易北河顺流而下的那两条通商道路。塔西佗早就提到波希米亚那些“从我国行省去的战利品收购人和商人（~~这些商人从罗马帝国行省去，他们由于贪图金钱和忘了祖国而跑到敌人的地区和马罗博杜斯的军营去~~）”。

赫蒙杜利人也是一样，他们老早就跟罗马人友好，而且按照塔西佗的说法，他们在德库马特地区和雷蒂亚直到奥格斯堡自由地来往，当然也把罗马人的货物和硬币从美因河上游运到萨勒河和乌伊拉河去。再往前去，在罗马边境墙附近，在兰河河畔，也显示出有一条通往内地的通商道路的痕迹。

最重要的道路，看来始终是横贯摩拉维亚和西里西亚的那一条。马尔希河（或叫贝奇瓦河）和奥得河的分水岭，是惟一须要翻越的分水岭，它穿过一个开阔的丘陵地区，海拔在 300 米以下。铁路现在也通到这个地方了。从下西里西亚起，展开了北德的低平原，使得四面八方的道路，都能够弯向魏克瑟尔河和易北河。在西里西亚和勃兰登堡，公元 1 世纪和 2 世纪的时候，一定有罗马商人常住。在那里，我们不仅发现有玻璃罐、小泪壶和刻有拉丁文的骨灰坛（在西里西亚的特雷布尼茨附近的马瑟尔及其它地方），而且甚至有完整的罗马人的墓穴，内有放骨灰坛的壁龛（骨灰盒存放处）（在格洛高附近的纳海尔恩）。在梅克伦堡的瓦林附近，也发现了毫无疑问是罗马人的坟墓。出土的硬币、罗马的金属制品、黏土制的灯具等等文物，同样证明了贸易往来是沿着这条道路进行的。一般地说，整个德意志东部，罗马军队虽然从来没有踏上过，却到处散布着罗马的硬币和制品；这些制品上面，往往也可以通过在罗马帝国各行省发掘出来的文物上的同一工厂戳记所证实。在西里西亚发现的黏土制的灯具，和其它在达尔马提亚、维也纳等处发现的灯具上有同样的工厂戳记。例如在两个青铜花瓶上都有《~~刻有“S P Q R”字样的戳记~~》这样的戳记，而其中一个是在梅克伦堡发现的，另一个是在波希米亚发现的；这证明了沿着易北河的这条通商道路。

但在奥古斯都以后的头几个世纪，罗马人的商船也来到了北海。在奥斯特河畔的诺伊豪斯（易北河口）所发现的、属于尼禄到马可·奥勒留时代的 10 个罗马银币和一条大概在那里遇难的海船的残骸，都证明了这一点。沿波罗的海南岸也有一条海上航线，直通丹麦群岛、瑞典、哥得兰岛；关于这条航线我们还要作更详细的研究。托勒密和马尔齐安（约在 2 世纪）所说的各个沿海地点彼此之间的距离，只能以沿那一带海岸航行过的商人们的报告为根据。这些商人从梅克伦堡沿岸到但泽，并从这里到斯堪的亚。最后，在荷尔斯泰因、石勒苏益格、梅克伦堡、前波美拉尼亚、丹麦群岛及瑞典南部发掘出来的罗马制造的许多其它文物，也证明了这一点；这些文物的出土地点，离海岸都很近，而且密集。

在同罗马人的这种贸易交往中，向德意志的武器输入占多大比重，很难判断。在德意志发现的大量罗马武器也可能是战利品，在边境上的罗马当局理所当然要竭力阻止把

^① 《希腊人和罗马人通过北方商路同北方交往的研究》，德译者约·梅斯托尔夫，《古典民族通过商业对北方各国的影响》，1924 年汉堡版。